### 武汉轻工大学关于选拔优秀大学生进入 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学习的实施办法（试行）

为了提高在校大学生学习的积极性，扩大我校与国际合作院校的合作与交流，培养更多的具有国际文化视野的创新性复合型人才，经研究，决定在各专业中选拔优秀在校大学生进入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学习。特制订本办法。

一、选拔对象

我校在册的各院系学习成绩优良、英语成绩较好，且家庭可以承担相应学习费用的本专科生。

二、选拔方式和程序

1、学生向各院（系）递交进入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学习的申请书。

2、学校外事处会同相关院（系）根据学生的学习成绩和英语水平进行选拔，成绩较好者优先进入项目学习。

3、被选拔进入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学习的学生，由学生所在院（系）通知学生。

三、学习方式和文凭

通过选拔进入中外合作办学项目的学生，需进行本专业的课程学习和英语培训，达到出国条件的学生方可进入我校国际合作院校学习。

1、英语培训：被选拔进入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学习的学生，原则上不变更专业和班级，只是按照学校规定的时间参加英语培训班学习。学校每年举办一期英语培训班，在周六、周日和暑假上课，每一期培训班总学时约240学时。

2、专业学习：专业学习分为国内和国外两个阶段，学生在我校学习的课程和学分，以及在国际合作院校学习的课程和学分，我校和国际合作院校双方互相认可并累计算。

3、出国学习成绩要求：（1）英语成绩：雅思5分及以上（进入专业学习要求雅思成绩为6分），或托福网考成绩61分及以上，或参加我校和国际合作院校组织的英语出国选拔考试合格者；（2）在校课程学习成绩优良。符合上述要求者，可以申请到国际合作院校学习。

4、学历教育与文凭颁发：被选拔进入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学习的学生根据自己的学习情况，可以选择进入中外合作项目本（专）科或研究生阶段的学习。学习成绩合格，完成学业，达到双方大学学历文凭颁发管理规定要求的学生，可以获得我校和国际合作院校相应的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。

四、相关费用

1、被选拔进入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学习的学生，仍然按照其所在专业收费标准缴纳学费。

2、被选拔进入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学习的学生，按照教学成本缴纳英语培训费，每期培训费用为3000元/人。

3、被选拔进入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学习的学生，办理出国手续费用及在国际合作院校学习期间的学费等由本人自理。

五、组织与管理

1、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学生的报名及组织管理工作由学生所在院系、外事处和国际学院共同负责。

2、英语培训班的教学工作由外语系负责，外事处和国际学院协助。

3、学校外事处负责出国学生的相关政策咨询与出国培训工作。

六、学校和专业的选择

（一）学校选择:国际合作院校有英国蒂赛德大学，美国旧金山州立大学、南犹他大学，澳大利亚南澳大学、迪肯大学。学生可以选择其中一所大学留学。

（二）专业选择：我国与其他国家相比较，在专业设置和专业名称方面，并不是完全一一对应，学生可以根据在我校的课程学习情况，选择国际合作院校中相对应的或相近的专业。

**1、赴英国学习：**被选拔进入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学习的各专业学生，可以选择申请赴英国蒂赛德大学留学。

**2、赴美国学习：**被选拔进入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学习的机械类专业、计算机及电子信息类专业、经济及商科类专业学生，可以选择申请赴美国旧金山州立大学留学。计算机及电子信息类专业、经济及商科类专业，可以选择申请赴美国南犹他大学留学。

**3、赴澳大利亚学习：**被选拔进入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学习的机械类专业、经济及商科类专业学生，可以选择申请赴澳大利亚南澳大学留学；被选拔进入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学习的机械类专业、计算机及电子信息类专业学生，可以选择申请赴澳大利亚迪肯大学留学。

七、其它

1、关于本办法更多信息学生可以查阅外事处和国际学院网站。

2、本办法由外事处负责解释。

3、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施。